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 年 9 月

目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2
议案一：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3
议案二：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4
议案三：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议案四：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五：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7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以下简称“股东”）、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董事会认可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二、参会股东需携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证明及相关授权文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及相关事宜。在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三、参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

四、参会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会议开始前十五分钟向工作人员登记，出示有效的持股证明，填写“发言登记表”，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顺序。每位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五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五、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表决完成后，请现场参会股东将表决票及时交予场内工作人员。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 14: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华润大厦 B 座 10 层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9 月 24 日至 2024 年 9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四、会议出席人员：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二) 主持人宣布现场股东出席情况；
- (三) 推选现场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四) 宣读并审议议案；
- (五) 股东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 (六) 记名投票表决；
- (七) 现场休会，工作人员统计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
- (八)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
- (九)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 (十) 与会相关人员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名；
- (十一)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
- 2、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任何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为 18 万元/年（税前），其履行职务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 3、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8 万元/年（税前），其中独立董事张英女士不领取独立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履行职务所发生的合理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

议案二：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拟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如下：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

议案三：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唐海先生、王希平先生、王佳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

议案四：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尉安宁先生、张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尉安宁先生因其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将满 6 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故独立董事候选人尉安宁先生的任期为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5 日。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和程序选举新的独立董事担任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

议案五：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惠惠女士、栾飞斐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4 日